

##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法院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6,904.22	财政拨款	8,150.68	
	项目支出	1,246.46	其他资金	1,283.44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8,150.68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2026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和出席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1310”工作安排，切实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坚定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十五五”良好开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为从化区加快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区提供更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持续推动智慧法院建设	依法开展智慧法院相关信息化系统软硬件建设及日常维护工作。	61.76	持续深化智慧法院建设，为人民群众，法律工作者，法院干警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助力提升法院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水平。	
	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1、依法退还当事人的案件申请费、受理费及其他诉讼费等相关费用。2、依法对判决款项无法执行到位且经济困难的当事人或其直系近亲属予以救助。3、依法对因错误羁押、逮捕、判决及执行导致损失的当事人予以弥补。	254.10	通过开展司法救助、国家赔偿及诉讼费退费工作，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确保我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依法开展审判执行工作	依法开展各类刑事案件、民事案件及执行案件审判执行工作。通过开展日常业务用房设备维护、后勤人员保障等项目，开展依法、依规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	930.60	着力提升办案的质量、效率、效果，实现“三低三高三优化”的办案目标。通过开展该项工作，从人员、设备、用房等各方面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扫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诉讼费退费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部门预算透明度	依法全面公开	依法全面公开
			司法公正性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